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15766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8日

商 标

智璐美

ZHILUMEI

申请 人 广州市极度美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中南街海龙路4号之十四124铺(自编B207档)

代理机构 广州企猫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擦鞋膏；鞋用抛光剂；去污剂；去污粉；鞋油；鞋蜡；鞋匠用蜡；鞋线蜡；鞋粉；鞋和靴用乳膏；

第10类：矫形鞋底；鞋用弓形支垫；矫形护具用衬垫；有弓形支垫的矫形用鞋内底；矫形鞋；医用足底按摩拖鞋；矫形鞋垫；外科手术用鞋套；矫形用鞋垫；矫形用鞋内底；

第16类：办公用夹；办公用橡皮筋；办公桌用书写垫；笔（办公用品）；磁性留言板（办公用品）；橡皮筋（办公用品）；办公文具；办公用胶；办公用胶水；办公室用胶水；

第17类：橡胶绳；硬橡胶；橡胶或塑料填料；橡胶绳和橡胶带；橡胶或硫化纤维制阀；未加工或半加工树胶；生橡胶或半成品橡胶；橡胶制防滑垫；橡胶条；硅橡胶；

第18类：毛皮；旅行箱；公文箱；文件携带箱；仿皮革箱子；制鞋用皮革；可骑行的电动行李箱；行李箱；人造革箱；皮箱；

第22类：尼龙编织袋（仿麻袋）；捆包绳；绳索；包装绳；非金属扎带；非金属弹力绳；尼龙捆绑带；塑料绑扎带；家庭用塑料扎带；庭园用塑料扎带；

第24类：塑料材料（织物代用品）；化纤纱编织织物；无机纤维混纺织物；织物；纺织织物；鞋用织物；机织物；精纺织物；鞋的衬里织物；纺织用纸纱织物；